

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在深圳市龙华区清丽路 2 号富安娜龙华总部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 9 票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国芳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艳女士、财务负责人张倩女士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8月26日